



法律簡訊

2018年1月份

新
焦
點

2018年外商投資企業 (FDI) 進出口經營及 分銷資格條件之新規定

1. 外商投資企業 (FDI) 進出口經營及分銷資格條件之新規定	第1頁	越南政府於2018年01月15日頒布第09/2018/ND-CP號法令予以明定貿易法及外貿管理法中涉及當地外資商行、外資投資組織的貨品買賣及其直接相關活動之施法細則。
2. 延遲辦理擴大投資執照變更手續將被處以由兩千萬至三千萬越盾之罰鍰	第2頁	本法令明定外商投資企業的商品出口權、進口權、分銷權以及其他直接相關服務的資格條件。
3. 使用谷歌 (Google)、臉書 (Facebook) 廣告服務必須計繳 預扣稅 (承包商稅)	第2頁	特別值得一提的, 本法令已對外資投資企業的出口權、進口權申請手續予以取消。 外商投資企業從事本法令第5條中規定的經濟活動就需辦理申請手續, 如零售分銷權、批發分銷權以及物流、貿易促進、貿易中介、電子貿易等服務。
4. 來源於進口之出口商品自2018年02月01日起再次得以退還相應增值稅款	第2頁	另外, 通過越南當地加工製品出口許可規定 (第7條), 外商投資企業的出口經營權範圍亦得以擴大。
5. 自2018年起若干新規定生效	第3頁	而且, 對於外商投資企業經營非屬越南未與世界貿易組織 (WTO) 承諾範圍的貨物, 如潤滑油脂、大米、食糖、書籍、報紙等, 本法令亦補充若干經營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國承包商豁免進口設備清單登記 ◆ 外籍職工亦須繳納社會保險 ◆ 退稅手續僅受理線上申請 ◆ 進出口商品目錄汰舊換新 	第3頁	至於申請手續方面, 之前許可證的審核和簽發統一由省級人民委員會負責, 今後將由工商廳接手負責。 本法令將於2018年01月15日起開始生效並取代2007年02月12日第23/2007/ND-CP號法令。

延遲辦理擴大投資執照變更手續將

來源於進口之出口商品

被處以由兩千萬至三千萬越盾之罰鍰

河內市稅局於2017年12月29日發出第83647/CT-TTHT號函涉及 Enplas (Viet Nam) Company Limited進行擴大投資而不辦理投資執照變更手續的情況。

根據本函，若企業實際上已進行投資以擴大生產規模（如廠房改造、生產線擴張、固定資產購置等），但尚未辦理投資證書變更手續，則仍可提交變更申請文件。



然而，如第50/2016/ND-CP號法令第13條第4款所規定，獲取投資證書變更版的同時，企業仍被處以行政罰鍰，罰鍰額度由兩千萬至三千萬越盾。

使用 廣告服務必須計繳預扣稅（承包商稅）

胡志明市稅局於2017年10月09日頒布第9806/CT-TTHT號函予以明定若干稅收政策。

依據2016年11月25日頒布之第5465/TCT-KK號函，公司發生谷歌（Google）、臉書（Facebook）廣告服務費用，而先以員工信用卡代付，後由公司匯款償付給其員工，若此付款方式載明於公司財務管理規章或公司付款委託書，方可得以接受。

然而，支付廣告費給外國組織機構（谷歌、臉書）之前，公司必須代扣、代繳預扣稅（承包商稅），預扣稅包括增值稅（稅率5%）和企業所得稅（稅率5%）。申報預扣稅最遲於自付款日起第十天辦理。



自2018年02月01日起
再次得以退還相應

增值稅款

海關總署已於2017年12月22日頒布涉及出口商品增值稅的第5344/TXNK-CS號函。

依據第130/2016/TT-BTC號公告第1條第2款，自2016年07月01日起，來源於進口之出口商品相應的增值稅不得退還，而僅能留抵。

然而，至2018年02月01，來源於進口之出口商品的增值稅退稅政策將依2017年12月15日第146/2017/ND-CP號法令再次得以適用。



公司可依下列文件、單據來認列入帳
並就網絡廣告費計扣稅費：

- 谷歌（Google）、臉書（Facebook）開給公司的發票；
- 預扣稅繳稅申報文件；
- 公司授權給員工付款的證明資料；
- 公司員工從自己帳戶轉款給谷歌（Google）、臉書（Facebook）的銀行單據；
- 公司將服務費用償付給員工的匯款單據。



進出口商品目錄汰舊換新

第103/2015/TT-BTC號公告中規定的越南進出口商品分類目錄體系（適用於2015年），將於2018年01月01日失效，並獲取代為第65/2017/TT-BTC號公告中規定的新目錄系統。

原則上，新進出口商品目錄亦包括以下兩份目錄：

目錄一：越南進出口商品分類目錄體系

目錄二：基於世界海關組織《商品名稱及編碼協調制度》的越南進出口商品分類目錄體系之六項概括原則



外籍職工亦須繳納社會保險

外籍職工以工作證或執業證、執業許可證在越南就業，自2018年起必須參加越南強制性社會保險（社保）。

現行社保繳費率分別為17%和8%（詳述於下表，此由胡志明市社保機關在2017年08月16日第1734/BHXH-QLT號函第三項總結）：

參保對象	社會保險	工傷保險 - 職業病	醫療保險	失業保險	合計
僱主	17%	0.5%	3%	1%	21.5%
職工	8%		1.5%	1%	10.5%

另外，即使外籍職工已簽勞動合約，仍如越籍職工屬於職業病保險（工傷保險）的參保對象。而且，對於期限三個月以下的勞動合約，僱主亦自2018年起必須計繳保費（之前僅針對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勞動合約）。現行繳費率為0.5%且全由企業負擔（詳細於2017年04月14日第44/2017/ND-CP號法令）。

退稅手續僅受理 線上申請

依據稅務總局於2017年08月04日頒布第3474/TCT-KK

號函，至2017年12月31日，所有屬於出口品或投資項目增值稅退稅對象的企業均須使用線上退稅服務。



外國承包商豁免進口設備清單登記

依據2017年12月29日第35/2017/TT-BCT號公告之指南，第53/2015/TT-BCT號公告關於國外承包商在越南進行建築工程施工所需進口或暫進口再復出口的原料、物資、機械設備清單登記手續之規定，自2018年02月12日起正式被取消。

依據上述規定，外國承包商將不需辦理在越南進行建築工程施工所需進口或暫進口再復出口的原料、物資、機械設備清單登記手續。



聲明：

“此法律簡訊主要為了提供更多法律資訊給予客戶。我們已竭力以確保所提供資訊的正確性，不過通過此法律簡訊所提供的資訊內容未帶有絕對全面性，因此採用法律簡訊之前貴客戶應實現參考專業人士意見。”